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18-063

##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有关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 Mapbar Technology Limited 接受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控股子公司 Mapbar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图吧 BVI”）拟进行增资扩股，引进投资者 Image Cyber、Top Grove、蔚来资本和

Advantech。相关事项完成后，公司对图吧BVI的持股比例将降至约45.173%，图吧BVI、图吧BVI境内全资子公司北京图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图吧”）及其协议控制的境内公司北京四维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维智联”）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关联董事程鹏先生、湛炜标先生、钟翔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

详见2018年9月1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Mapbar Technology Limited接受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北京图吧与四维智联签署相关协议以及公司为四维智联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作为本次图吧BVI增资交割的一项先决条件，公司、北京图吧与其协议控制的境内公司四维智联须完善相关协议安排，以确保北京图吧协议控制四维智联，图吧BVI将四维智联纳入其合并范围。其中，在《股份质押协议》中，公司将其所持四维智联100%股权出质给北京图吧，作为对其或四维智联履行前述合同义务的担保，属于上市公司为四维智联提供担保。

关联董事程鹏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1 票。

详见 2018 年 9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北京图吧与四维智联签署相关协议以及公司为四维智联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吴劲风先生、程鹏先生、郑永进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

详见 2018 年 9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增加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 2018 年 9 月 1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七日